

INTRODUCTION

編輯導讀

## 龐貝毀滅的真相！

驚悚的災難景象，準確的歷史描寫能力，  
讓你宛如回到千年前的龐貝現場，  
重新經歷毀滅前的最後四日，  
所有愛恨情仇、權力慾望，  
都要在此一次了結。



如果出版社編輯  
王思迅

親愛的朋友：

謝謝你加入我們的這場《龐貝》之旅。

《龐貝》是一本風格與眾不同的小說，它也許不會讓你淚流滿面，但一定會讓你拍案叫絕、大呼過癮。

這本小說的作者羅伯特·哈里斯（Robert Harris），在西方文壇以充滿想像力又符合史實的小說作品聞名，他最擅長描寫人性在錯綜複雜的權力、金錢、慾望場合中的種種遭遇。在他看來，事實或許是單純的，但人性總喜歡把它複雜化，好讓一切曖昧不明，並讓自己伺機從中得到好處。而曖昧不明的情況就成為人與人暗中較量高下的最好戰場。

因此，我們不妨把這位作者看成西方的高陽或者二月河。

龐貝是一個掩埋了二千年之久的祕密。

它於西元七十九年毀於火山爆發，整座城市被噴發出來的數百萬噸火山灰所淹沒，幾乎所有人都死於非命，這個故事背景大家都非常熟悉。但一般人不知道的是，火山爆炸前，整整兩週跡象不斷，而且附近不遠的西西里島在過去已有火山爆發造成嚴重傷亡的記錄，為何這裡的人在面對種種火山爆發的自然警告仍無動於衷？

根據歷史學家的研究，當時維蘇威火山爆發所掩沒的城市有三座，但以龐貝的傷亡最為慘重，這是什麼原因呢？龐貝的人在留戀什麼呢？事實上，這個千年謎題並未隨著龐貝遺址的不斷挖掘而得到解答，反而在各種新奇驚聳的出土文物中，逐漸被淡忘。

真正的謎題，引導我們看到事實真相與意義，但這通常是由小說家提出並加以解答，而歷史學家只負責搭建說故事時所需要的場景。羅伯特·哈里斯便是在這樣的追問下，寫出《龐貝》這本小說。

小說的故事從一位來自羅馬的水利工程師說起，他奉帝國水利部門之命，到這裡調查並維修斷裂的水渠。在這之前，原先派駐在此地的工程師已經離奇失蹤，而且沒有人願意談起這位失蹤的工程師，大家似乎怕談起他而惹禍上身。不過，離奇的事件不止這一樁，一群珍貴的紅魚突然在泳池中暴斃，一位奴隸被投入海鱉池中當作這些凶猛魚類的食物，強度逐漸加大的地震每天都要發生好幾次，一位美麗的少女突然向這位年輕的水利師求助，一位中年的妓女竟然跟失蹤的前水利師有秘密的約定，緊接著這位新水利師也讓自己處於不知何時將被謀殺的危機，而著水池即將乾涸的消息眼看即將造成居民的恐慌與暴亂。這些情節慢慢引出整座城市背後其實有一隻幽暗的巨手在操控著，無論好事或壞事，這隻手都想把它導向對某些人有利的事。正因這裡掌握最大財富的人，引誘著城裡最有權力的官員，才讓龐貝居民的命運一步步走進無法回頭的大災難。最後火山爆發，印證了「即使死亡就在眼前，權力仍然是最大的誘惑」這句話。

小說不僅人性刻畫入木三分，羅伯特還是一個極注重歷史細節的人，他筆下描述出來的羅馬帝國及龐貝景象，都是那麼真實，讀小說的同時，腦海中幾乎可以浮現HBO《羅馬的榮耀》一劇的場景來。我們還曾查證相當多關於龐貝的資料及史實，與羅伯特筆下的龐貝相印證，幾乎都若合符節，令人對這個作者的敬佩又提高了一層。

奧斯卡金獎大導演羅曼波蘭斯基（Roman Polanski）非常喜愛這個作者的作品，2007年即準備以一億五千萬美金把這個故事改拍成電影，前期宣傳中將此片比喻成媲美《鐵達尼號》的陸上災難大片。只是因為好萊塢的罷工事件影響，此片無法如期在今年夏天開拍而放棄執導，不過，大導演心中有過的龐貝到底是什麼樣子，真的頗讓人好奇呢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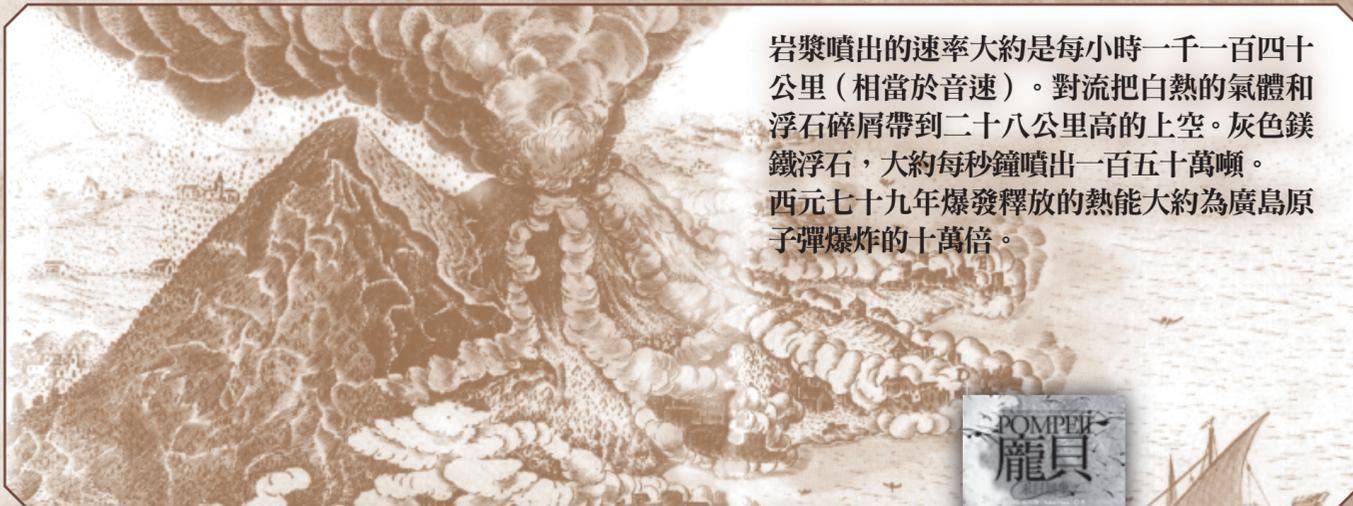
New York Times Bestseller

POMPEII

Sunday Times Bestseller

TAKE A LOOK

# 公元七十九年八月廿五日 早上7:57分 維蘇威火山 最後噴發!!



岩漿噴出的速率大約是每小時一千一百四十公里（相當於音速）。對流把白熱的氣體和浮石碎屑帶到二十八公里高的上空。灰色鎂鐵浮石，大約每秒鐘噴出一百五十萬噸。西元七十九年爆發釋放的熱能大約為廣島原子彈爆炸的十萬倍。



## 《龐貝》

三月中旬磅礴上市！

如果你以為，自己在電影《特洛伊》的大火焚城，或是《明天過後》的冰凍世界中，已經目睹過所謂末日，你就錯了；「龐貝」的亂石崩雲、飛沙走塵、呼天嘯地、瞬息萬變之景，才叫真正的世界末日，那景象令人永遠難忘。——李達翰（作家、影評人）

TAKE A LOOK

內文試讀

古羅馬人把每週七天天依照星體命名：

各為Moon（月曜日）、Mars（火曜日）、Mercury（水曜日）、Jupiter（木曜日）、Venus（金曜日）、Saturn（土曜日）、Sun（日曜日）。

龐貝這個故事發生為期四天。

西元後七十九年八月的第四星期，拿波里灣的日出時間大約為6:20。

### 木曜日

火山爆發當天

8/24

……

事後，無論何時只要生還者一旦比較他們的故事，總是驚訝當時每個人所處的情況有多麼不同。

一百二十哩外的羅馬，聽到「碰」的一聲，好像一座沈重的雕像或樹木倒塌的聲音；那些逃離龐貝處在下風處五哩之遙的人，總是發誓他們聽到兩聲巨響；而在二十多哩外的卡布亞，剛開始時聲音是一連串震耳的打雷聲；但在比卡布亞更近的米西諾，則根本沒聽到聲音，只是突然出現一道狹長的煙柱灰帶著褐色碎礫，沈默地射入無雲的天空。

對艾提利而言則像一陣乾燥的狂浪衝過他的頭。他當時離山頂大約兩哩，沿著另一條狩獵的古徑穿過森林，騎在馬背上快速地从西側下山。毒氣的效果縮減成一個小拳頭似的疼痛敲打他的眼睛後面，因為昏眩，所有的事物感覺起來特別敏感強烈。他毫不懷疑事情即將發生。他計畫走赫庫蘭尼姆的海岸道路直接騎去米西諾警告司令，預計可以下午過半時抵達那裡。從樹木空隙間可望見海灣在陽光下閃爍，距離近得足以讓他看清每個浪頭的線條。他注意到蜘蛛網鬆鬆地掛在樹葉之間閃爍的樣子，一陣蚊蚋在他前面的樹枝上盤旋，忽地又消失了。

爆炸的震波從他背後狂掃過來，把他往前推，熱氣像打開熔爐的門一樣。接著好像有什麼東西撲進他的耳朵，世界變成樹木彎倒和樹葉旋轉的地方。他的馬兒跌跌撞撞差點摔倒，他用力抓著馬的脖子繼續走下小徑，人和馬乘著燙人的熱浪頂頭前進；但一下子熱浪就消失了，樹木彈回直挺挺的模樣，碎石砂礫落定，空氣又變得可以呼吸了。他想跟馬兒說話，但發不出聲音，他回頭向後看，看見山頂消失，代之而起的是熱氣騰騰的岩石和泥土朝天空噴射。

……

司令不相信來生：「人死後跟生前一樣，身體和心靈都沒有知覺。」然而接下來幾個小時，他表現出的勇氣使得當晚的生還者沒齒難忘。他很早以前就下定決心，當死亡來臨時，他要以馬可士·瑟吉爾的精神面對。他在《自然史》中讚譽他為有史以來最勇敢的人，在一生的戰役中，受傷二十三次，因此跛腳不良於行，兩次被漢尼拔抓走，期間每天被鎖鏈捆綁，如此渡過二十個月。瑟吉爾戴著鐵製的義肢代替他失去的右手，走進最後一次戰役。他不像西庇阿或凱撒成功，但有什麼關係呢？

「所有其他的勝利者確實是征服了人類，」普林尼寫道：「但瑟吉爾征服了命運。」

「征服命運」，這才是一個人應該努力去做的事。如他所願，奴隸為他準備晚餐，他告訴驚訝的龐邦尼他想要洗個澡，然後由亞列森陪同，搖晃著走開去泡個冷水澡。他脫下骯髒的衣服，爬進清澈的水裡，整個頭浸泡在無聲的世界裡。頭冒出水面後他宣佈想再記錄幾項觀察。跟工程師的想法一樣，他認為現象的範圍大約是八哩乘六哩。他一邊讓龐邦尼專司擦身的奴隸替他擦乾身體，抹上番紅花油，穿上朋友乾淨的袍服。

……

### 金曜日

爆發最後一天

8/25

光線從右到左緩緩下降行進。一片鐮刀似發亮的雲掃過維蘇威西向的山坡，留下片片火場。遠有些孤立的星點在眨眼，這些是著火的農舍和別墅，但別處整片森林火焰沖天。生動跳躍的紅黃火焰撕裂濃得化不開的黑暗世界。鐮刀毫不留情地繼續移動，大概數到一百之後，短暫搖曳隨即消失不見。

「現象，」普林尼說：「已經進入不同的階段。」

對艾提利而言，這個沈默移動的彎月形狀包含著無可言喻的邪惡，神祕的外貌蘊含著謎樣的死亡。它產生於爆發的山頂，將來必定是滾下山坡，將自己溺死於海中。他記得肥沃的葡萄園，結實累累的葡萄，帶著腳鏟手鏹的奴隸。今年不會有酒了，不管葡萄熟了沒有。

「從這裡很難判斷，」妥卡特斯說：「但以它的位置看來，我想火雲大概剛剛經過赫庫蘭尼姆。」

「可是那兒看起來不像著火了，」艾提利回答。「那個部份的海岸一片漆

人類總是誤認測量就是了解世界，總是以為自己是一切的中心，這真是極端的自大。地球變暖了，一定是我們的錯！山在毀滅我們，因為我們還沒安撫神明！雨下太多，雨下太少。認為這些事多少和我們的行為有關是種安慰。如果我們能活得好些，過得節約一點，我們的美德會得到獎賞。但現在看看大自然朝他狂掃而來，無法全盤了解，聲勢奪人，對什麼都毫不關心。在它的火裡，他看見人類的佯裝終歸無濟於事。

PRaise FOR THE BOOK

各界好評

「好極了……扣人心弦……令人震撼的高潮。」

——紐約時報書評（The New York Times Book Review）

「令人興奮得全身發燒……無法放下……很難想像比這更津津有味的驚悚之作了。」

——泰晤士週報（倫敦）（The Sunday Times）

「擠出很多時間好好享受最後一百頁，你會發現地獄是什麼模樣。」

——丹佛郵報（The Denver Post）

「哈里斯利用引人入勝的古代細節粧點動作，使得小說主要情節生動活潑。」

——紐約客雜誌（The New Yorker）

「排山倒海的火山岩漿和無可比擬的犀利寫作風格。」

——時代雜誌（Time）

「精確的研究……結合一類的不誠實、謀殺、挫敗的愛情、驚人的火山爆發和令人讚歎的水利工程之下的災難……很少有重要的古典作者能如此栩栩如生的重回人世……一項輝煌的成就。最後，你希望跟所有好書一樣，故事能夠長一點。」

——康乃狄克《詢問期刊誌》（Connecticut Journal Inquirer）

黑，好像整個城市消失了。」

他們看著燃燒的山腳，尋求光點，但什麼都沒看見。

但這個情形使得斯塔比伊海灘上恐懼的平衡桿翻了兩翻。他們很快就聞到風裡的火氣，混合著刺鼻辛辣的硫磺和灰燼味。有人尖叫說他們會被活活燒死。有人抽泣，但沒有人比波皮啼哭得更大聲，他叫喊著母親。接著另外一人，就是用槳支撐帳篷頂的水手，大叫說沈重的帆布不再下垂，一下子平息了慌張。

艾提利小心翼翼地把手伸到帳篷外面，手掌向上，好像在查看下雨的情形。那個水手沒錯。小飛石依然在空中橫飛亂射，但風暴不似先前激烈。好像大山找到不同的出路發洩居心不良的精力，以雷霆萬鈞之火崩潰，取代不停的石頭轟炸。在那一刻，他下了決定。與其畏畏縮縮躲在脆弱的帳篷內，滿腦子幻想可怕的事，做一個等待末日的觀眾，不如有點行動，這樣總勝過於等死；跌死在海岸公路旁總比死在亂墳堆裡強。他伸手去拿丟棄的枕頭，牢牢地放在頭上，然後摸索沙裡的布條。妥卡特斯悄悄問他在做什麼。

「離開。」

「離開？」普林尼側臥在沙上，身邊散放著一堆用浮石壓著的筆記，猛地抬頭。「不可以這麼做，我萬萬不准你走。」

「司令，我對你尊崇無比，但我受命於羅馬，不是你。」他很驚訝有些奴隸到現在還沒有逃走。 he 想是習慣使然。習慣，還有無處可逃吧！

「可是我需要你在這裡。」普林尼粗啞的聲音有些哄騙的意味。「如果我出事了怎麼辦呢？一定要有人確定我的觀察可以留給後世子孫啊！」

「司令，有其他人可以做這件事。我寧願上路碰碰運氣。」

「工程師，可是你是科學之人啊！我看得出來，所以她才來的。你在這裡對我比較有價值。妥卡特斯，阻止他！」

船長猶豫了一下，然後解開下巴的帶子，摘下頭盔。「拿去，」他說：「金屬比羽毛更具保護力。」艾提利想要拒絕，但妥卡特斯把頭盔塞進他的手裡。「拿去吧！祝你好運！」

「謝謝你。」艾提利抓住他的手。「也希望你好運！」

頭盔的大小還挺適合他，而且他從來沒有戴過。他站起來拾起一支火炬，覺得好像就要進入競技場的格鬥士。

「可是你要去哪裡呢？」普林尼抗議道。

艾提利踏入風暴裡。輕石乒乓地打在頭盔上。除了帳篷附近的沙上插著的幾支火炬，四處一片漆黑。遠方的維蘇威則像燃燒的火葬堆。

「龐貝！」

……